

改善農業缺工措施-農業人力團 計畫專案助理徵才公告

- 一、應徵職缺：改善農業缺工措施-農業人力團計畫專案助理 1 名
(備取 1 名)
- 二、隸屬單位：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
- 三、管理單位：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
- 四、資格條件：
 - (一)學歷：具學士學位以上。
 - (二)科系：農業相關科系為佳。
 - (三)具有農業推廣研究或工作 1 年以上經驗者為優。
 - (四)需具備汽車駕照，並實際具有駕駛的能力。
 - (五)需具備優良的 Office 文書處理能力(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)。
 - (六)其他：具良好溝通協調能力，工作態度良好、團隊精神佳、個性樂觀負責、細心。
- 五、工作項目：
 - (一)協助規劃及辦理農業技術團教育訓練課程。
 - (二)協助辦理農業技術團結訓考試。
 - (三)定期訪視農業技術團成員。
 - (四)協助外國青農來臺實習訪視與參訪活動。
 - (五)協助執行農業推廣相關研究計畫。
 - (六)辦公室、周邊環境清潔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- 六、開始雇用日期及待遇：本場通知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；
依進用學歷支薪(學士 37,800 元、碩士 44,280 元)
- 七、工作地點：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(臺東市中華路一段 675 號)
及臺東縣轄區。
- 八、聯絡方式：請檢具公務人員履歷表(附照片、寫自述並填聯絡電話)、最高學歷證件影本及相關經歷證明文件，於 113 年 03 月 15 日前(以郵戳為憑，信封封面請註明：應徵「推廣科派駐人

員」)，逕寄臺東縣 950244 臺東市中華路一段 675 號，臺東區農業改良場人事室吳小姐收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聯絡電話：(089) 325110 分機 1500 或 1510。初審合格者，擇優通知甄試，不合格者或未獲錄取者，恕不另行通知，所送資料不予退還。

九、 報名日期：113 年 03 月 06 日至 113 年 03 月 15 日。

※甄選日期、時間、地點及相關事宜，另行電話通知。